玛政办发〔2024〕26号

玛纳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玛纳斯县2024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的通知

平原林场，工业园区管委会，湿地公园管理局，各乡镇人民政府，县人民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玛纳斯县2024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玛纳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7月12日

玛纳斯县2024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

为加强我县地质灾害防治力度，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确保全县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根据国务院《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令第394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质灾害防治条例》《昌吉州2024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昌州政办发〔2024〕17号）等有关要求，结合《玛纳斯县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特制定本方案。

一、2023年地质灾害灾情概况

2023年，各乡镇及相关部门不断加大地质灾害防御工作力度，尤其是地质灾害易发的清水河乡、塔西河乡、旱卡子滩乡高度重视此项工作，不断健全完善地质灾害监测和预防体系，大力提升公众防灾减灾意识，全县未发生达到统计标准以上的地质灾害，无地质灾害人员伤亡，有力保障了各族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2024年地质灾害趋势预测及重点隐患区

**（一）2024年全县地质灾害趋势预测。**夏季强对流天气易引发地质灾害，灾情多发时段主要集中在6-9月,降雨时间较长并伴随多次连续大暴雨时，各类地质灾害特别是滑坡、崩塌和泥石流等灾害发生概率增大，并表现出较强的同发性和滞后性。不合理的工程活动也是地质灾害诱发的重要因素之一，对地质环境破坏严重的工程建设项目应将整个工程期作为重点防范期。

**（二）我县地质灾害类型及分布。**玛纳斯县境内发育的地质灾害类型以崩塌和泥石流为主，滑坡次之，地面塌陷较少，地裂缝、地面沉降不发育。各类地质灾害点共计282处，其中泥石流128处、崩塌126处、滑坡22处、地面塌陷6处。

三、主要地质灾害诱发因素及防治措施

**（一）主要地质灾害诱发因素**

1.冰雪融化、强降雨是造成山体滑坡、泥石流、崩塌的主要诱发因素。

2.在矿山开采和工程建设中，无计划堆放开采废料，对边坡不进行合理开挖与加载、削坡排水等，也会诱发地质灾害的发生。

3.地震等其他因素诱发地质灾害。

**（二）主要地质灾害隐患区（点）分布及防范措施**

1.塔西河乡易发生地质灾害的区域和灾害种类：天富煤矿北侧滑坡灾害，S101沿线两侧和S101通往天富煤矿切山开路处崩塌灾害，石门子水库附近滑坡、泥石流地质灾害，以及石门子水库至红沙湾段河谷分布的陡崖及两岸分布的天然冲沟灾害，如遇强降雨天气要加强监测，如遇险情要立即组织向安全区域撤离。

**防范措施：**充分利用已安装的15套地质灾害监测预警设备，压实群防群治各个环节责任，确保应急响应和数据正常监测传输，及时发出警报，提升地质灾害预警精准度、时效性。

2.清水河乡易发生地质灾害的区域和灾害种类：乔亚巴斯陶村库尔根河两侧分布的潜在崩塌、滑坡、泥石流灾害，芦草沟村老虎嘴崩塌和玛河大桥至芦草沟村居民点道路两侧崩塌、泥石流灾害，贝母房子村S101沿线和清水河沿线地质灾害，各通往煤矿、后山夏季草场道路两侧分布的崩塌、泥石流等地质灾害。

**防范措施：**加大对贝母房子村、乔亚巴斯陶村、芦草沟村牧民的地质灾害防治宣传，利用好2套地质灾害监测预警设备，同时加强对芦草沟村老虎嘴一带、贝母房子村S101沿线的监测，防止发生滑坡、崩塌等造成生命财产损失。

3.旱卡子滩乡易发生地质灾害的区域和灾害种类：玛纳斯河沿线十户窑子村至东岸村区域的高陡斜坡易发生滑坡、崩塌地质灾害，旱卡子沟在汛期降雨易发生山洪而引发泥石流灾害。

**防范措施：**加强对主要过水沟谷的监测和防范。同时也要加强三级电站院内滑坡隐患的监测，防止发生地质灾害造成生命财产损失。

4.兰州湾镇易发生地质灾害的区域有：夹河子水库库岸边缘易发生崩塌。

**防范措施：**平时每15天定期目视巡视区域有无变形、有无明显地裂缝、位移变化，雨天要加密监测，可通过设置铁丝网围栏、警示牌等措施进行防治。

5.平原林场、凉州户镇、玛纳斯镇、广东地乡、包家店镇、乐土驿镇是地质灾害低易发区，但仍需要注意辖区范围内厂矿企业在采、堆弃土过程中不科学作业等人为干扰活动引发的灾害；同时对各遗留采砂坑也需要密切关注，做好防范，定期进行巡查，防止发生崩塌造成的生命财产损失。

四、单位职责

**县应急管理局：**负责我县行政区域地质灾害防治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汇集、上报灾情和救灾进展情况；贯彻上级的指示和部署，协调各单位之间和乡镇的应急工作，并督促落实；指挥全县救灾工作。

**县自然资源局：**负责地质灾害防治的指导和监督工作，协助各乡镇建立群测群防体系和应急处置工作；组织地质灾害调查、预报预警和地质灾害防治；负责地质灾害点排查、检查和巡查工作；做好防灾指导工作。

**各乡镇（场）人民政府：**负责本乡镇（场）的地质灾害防治全面工作，制定本辖区内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组织各村开展地质灾害隐患排查、监测，发放防灾明白卡、避险卡，组织群众开展应急演练。

**县民政局：**负责设置避难场所和救济物资供应点，妥善安排灾民生活；负责灾民倒塌房屋的恢复重建工作。

**县卫健委：**负责做好地质灾害发生后医疗救护、卫生防疫、药品供应工作。

**县公安局：**负责做好地质灾害发生后现场稳控、社会治安工作。

**县气象局：**负责灾害天气的预警预报，及时上报重大天气变化情况，做好气象服务保障工作。

**县水利局：**负责水库、河道、堤坝等水利设施的抢、排险。

**县交通运输局及公路管理部门：**负责开辟救灾绿色通道，调集、征用救灾车辆，组织道路抢修、维护，保障公路道路运输畅通。负责公路沿线地质灾害巡查、监测预警和防治工作。

**县文旅局：**负责及时报道灾情和救灾动态，组织疏散安置灾区游客。负责旅游景区地质灾害巡查、监测预警和防治工作。

**县教育局：**负责全县各学校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全面清查各学校地质灾害隐患，加强对中小学生的防灾避灾知识教育，提高自我防护意识；负责地质灾害易发区学生的转移工作。

五、工作要求

**（一）扎实开展地质灾害隐患巡查和监测预警。**各乡镇（场）、各有关部门要广泛发动基层干部群众，有计划开展全覆盖“拉网式”“地毯式”巡排查，重点加大汛前、汛中和汛后核查，密切关注极端天气过程，科学分析研判地质灾害风险，及时准确发布地质灾害风险预警预报信息。要加强易发区学校、医院、村庄等人口密集区、旅游景区、交通干线、重要设施、重大工程建设活动及临时作业场地等重点地段的排查巡查。要加强防范地震引发次生地质灾害，及时开展地质灾害灾情调查、隐患排查和应急处置。

**（二）持续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宣传和避险演练。**各乡镇（场）、各有关部门持续推动地质灾害科普知识宣传和防灾演练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进机关、进景区、进矿山，提升全社会防灾减灾意识。要在地质灾害中高易发区开展1-2次地质灾害避灾避险演练，增强干部群众防灾避险能力。要注重提升景区游客避险能力，强化夜间和断路、断电、断网等特殊情境下避险演练，提升干部群众在复杂条件下避险逃生技能。

**（三）认真执行地质灾害汛期值班调度等各项制度。**自然资源部门要认真贯彻执行地质灾害巡查、汛期24小时值班、汛期地质灾害报告制度，出现险情灾情要第一时间报告有关情况，同步报告应急管理部门。住建、水利、交通、文旅等有关部门接到地质灾害险情或灾情报告，要立即转报县人民政府和自然资源、应急管理部门。

附件：1.玛纳斯县地质灾害速报联系单位及负责人名单

##  2.玛纳斯县各乡镇地质灾害隐患点一览表（282处）

抄送：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

玛纳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7月12日印发